

武汉兴图新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武汉兴图新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
-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2021年3月4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12个月，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并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实际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决定。授信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长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等。

为提高工作效率，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签署与本次授信有关的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授信、借款合同、质押/抵押合同以及其他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武汉兴图新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5日